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 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金融債券種類(註)	100年度 第1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00年度 第2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01年度 第1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99.11.22 金管銀控字 第 09900454960 號函	100.9.13 金管銀控字 第 10000314810 號函	100.9.13 金管銀控字 第 10000314810 號函
發行日期	100.4.15	100.11.24	101.5.18
面額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臺幣	新臺幣	新臺幣
發行價格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總額	4,700,000,000 元	7,900,000,000 元	1,300,000,000 元
利率	1.65%	1.62%	1.48%
期限	7 年期 到期日:107.4.15	7 年期 到期日:107.11.24	7 年期 到期日:108.5.18
受償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無
承銷機構	無	無	無
簽證律師	郭方桂法律事務所	郭方桂法律事務所	郭方桂法律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還本	到期還本	到期還本
未償還餘額	4,700,000,000 元	7,900,000,000 元	1,300,000,000 元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64,109,878,380 元	64,109,878,380 元	64,109,878,380 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57,747,918,000 元	157,747,918,000 元	163,035,865,806 元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無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增加第二類資本，健全資本結構	增加第二類資本，健全資本結構	增加第二類資本，健全資本結構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 在外之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 後淨值之比率	34.11%	35.37%	31.34%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計入第二類資本	計入第二類資本	計入第二類資本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 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twAA 100.3.31	中華信評 twAA 100.11.08	中華信評 twAA 101.5.8

金融債券種類(註)	103年度 第1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03年度 第2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03年度 第5期美元計價金融債券	103年度 第7期美元計價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102.12.23 金管銀控字 第 10200353620 號函	102.12.23 金管銀控字 第 10200353620 號函	103.10.20 金管銀控字 第 10300295740 號函	103.10.20 金管銀控字 第 10300295740 號函
發行日期	103.3.28	103.6.24	103.11.19	103.11.19
面額	10,000,000	10,000,000 元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臺幣	新臺幣	美元	美元
發行價格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總額	4,900,000,000 元	7,100,000,000 元	130,000,000 元	75,000,000 元
利率	1.70%	1.65%	0% (IRR : 4%)	0% (IRR : 4.2%)
期限	7 年期 到期日 : 110.3.28	7 年期 到期日 : 110.6.24	20 年期 到期日 : 123.11.19	30 年期 到期日 : 133.11.19
受償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一般	一般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無	無
承銷機構	無	無	無	無
簽證律師	郭方桂法律事務所	郭方桂法律事務所	郭方桂法律事務所	郭方桂法律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還本	到期還本	到期還本	到期還本
未償還餘額	4,900,000,000 元	7,100,000,000 元	130,000,000 元	75,000,000 元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77,000,000,000 元	77,000,000,000 元	NTD 77,000,000,000 元	NTD 77,000,000,000 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89,704,125,228 元	189,704,125,228 元	NTD 189,704,125,228 元	NTD 189,704,125,228 元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含發行人買回權：發行日屆滿五年後，本行得行使贖回權，發行期間未執行贖回權，則到期日一次返還到期贖回價格。	含發行人買回權：發行日屆滿五年後，本行得行使贖回權，發行期間未執行贖回權，則到期日一次返還到期贖回價格。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增加第二類資本，健全資本結構	增加第二類資本，健全資本結構	充實中長期營運資金	充實中長期營運資金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28.89%	32.63%	34.07%	38.14%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計入第二類資本	計入第二類資本	否	否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twA+ 103.3.19	中華信評 twA+ 103.6.9	中華信評 twAA+ 103.11.6	中華信評 twAA+ 103.11.6

註：本行 104-106 年度均未發行金融債券。